

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监事会主席崔秋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3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，忠实、勤勉、有效地履行监督职权和职责，积极开展相关工作，并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进行监督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权益，为公司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第十节“财务报告”相关内容。

4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、投资者回报等因素，保障了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5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制定、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

及《公司章程》。

6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2023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、管理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则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7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；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，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。公司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8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0日